

附件 1

重建會網站資料更新內容

資料名稱	提供機關	資料 下載處 (擇一)	本會需檢視機關 (單位)	說明欄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 農糧署-100 年度莫 拉克風災果樹流 失、埋沒復建輔導計 畫	農糧署	A 處： http://tinyurl.c om/agri100-10-26 B 處： http://88flood.w	農糧署	無修正
莫拉克颱風災後重 建區產業重建計畫	經濟會彙整 各部會資料	ww.gov.tw/commit tee_plan.php?dep t_class=3	農糧署、漁業署、 畜牧處、輔導處、 防檢局、農金局、 科技處	一、 農糧署修正如附檔 二、 漁業署另行修正

附件 2

莫拉克颱風災後農委會各項產業重建計畫具體成果

一、農糧產業重建

計畫名稱	期程	重建目標	截至 100.09.30 具體成果	未來預定辦理工作與亟待解決問題
1-1 農糧產業重建計畫 (農糧署)	98 年 8 月 8 日 ~100 年 12 月 31 日	改善產銷設施設備，縮短復耕期。復原精緻農業發展環境，第二年恢復蘭花產能及國際競爭力。	1.本計畫預定於 100.12.31 辦理完成。 2.針對災區受損農民或產銷團體，協助更新改善受損設施設備、更新受損農機具維護、修繕肥料倉庫及恢復運銷功能等，主要成果為輔導搭建加強型網室設施，完成果樹設施重建 197 公頃及花卉設施復建計 16 公頃、蘭花種苗復育近 3.3 萬坪、蔬菜生產設施重建 159 公頃、補助茶園生產設施(備)及製茶機具重建 51.3 公頃、協助臺南及屏東縣共 10 家水稻育苗中心汰換育苗設備 15 台、完成重建或更新修繕集貨場 1.13 萬坪，冷藏庫設備 2 千坪，分級包裝與加工設備 520 台、運輸卡車 70 輛及 34 處生鮮超市內部營運設施、完成 32 棟肥料倉庫修繕，另輔導購置動力噴霧機等中小型農機計 4,114 台，修護農用曳引機等大型農機計 78 台。	1.預定辦理工作：回歸年度計畫依本署計畫補助基準及規範審查辦理。 2.亟待解決問題： (1) 轆仔腳基地農產加工：有關轆仔腳柿餅加工設備，農糧署已於 99 年 12 月 16 日函送補助規定，請嘉義縣政府提送計畫，惟該府並未研提計畫。 (2) 來吉部落產銷班輔導：9 月 26 日由茶業改良場至阿里山鄉來吉村舉辦「特用作物經營栽培管理講習會」，講授產銷班組織設立、茶及苦茶栽培管理、咖啡栽培管理等課程，參加人員有阿里山鄉農會、來吉村茶樹、油茶樹及咖啡農民等近 50 人，對於相關作物栽培技術及班組織設立等問題發言踴躍，農糧署及改良場人員均提出詳細解說，會後阿里山鄉農會即邀集與會農民協調研議組織特用作物產銷班事宜。本案俟該村產銷班設立後再依其實際需求納入產銷班輔導。
1-2 農糧作物災害防疫資材整備應變計畫 (防檢局)	98 年 8 月 8 日 ~100 年 12 月 31 日	辦理重建農糧作物共同防治資材之整備，包括水稻瘤野螟、蘭園病蟲害、農田野鼠、紅豆薊馬及印度棗白粉病等防治藥劑，並分	1.本計畫預定於 100 年 12 月 31 日辦理完成。 2.為防範災後農糧作物疫病蟲害發生蔓延，除強化防疫及檢疫措施，協助恢復災區生產及內外銷機能外，並配合整備資材，以因應災後復育及重建之疫病蟲害緊急防治所需。已執行包括水稻瘤野螟、野鼠、紅豆薊馬、印度棗白粉病、蓮霧疫病、番荔枝果腐病、果實蠅、鳳梨心腐病、文旦介殼	預定辦理工作：依據計畫執行期程預定 100 年 12 月 31 日完成本計畫。

計畫名稱	期程	重建目標	截至 100.09.30 具體成果	未來預定辦理工作與亟待解決問題
		送相關單位使用。	蟲、青蔥疫病、金柑疫病、檬果炭疽病、檬果果實蠅及薊馬、洋香瓜粉蝨、柑橘木蝨、杭菊斜紋夜蛾、玉米螟蛾等共計 64,344 公頃及 8 場蘭園疫病蟲害防治，並整備木瓜果疫病及介殼蟲、番荔枝疫病等作物病蟲害防疫資材。	

二、漁業產業重建

計畫名稱	期程	重建目標	截至 100.09.30 具體成果	未來預定辦理工作與亟待解決問題
2-1 漁業產業重建計畫 (漁業署)	98 年 8 月 9 日 ~101 年 7 月 31 日	計畫目標： 養殖漁業產業重建： 1.儘速恢復漁業生產功能，維持國人水產品需求。 2.在適地適作原則，養殖漁業發展與環境相和諧。 3.99 年恢復一般性養殖魚種既有養殖規模；101 年恢復石斑魚既有養殖規模；104 年完成石斑魚產值倍增。	1.本計畫預定於 101.07.31 辦理完成。 2.98-99 年辦理屏東縣、臺南市及嘉義縣等魚苗補助計畫，受益 10,740 公頃；屏東縣受災養殖集中區環境清理及污泥清除，受益約 22 公頃；屏東縣魚塭復養益生菌補助計畫，受益 564 公頃。 3.「養殖漁業產業輔導專案措施」及「漁業產業重建計畫」(註)完成階段性工作後，檢討修正計畫變更事宜，經行政院 100 年 8 月 9 日院臺農字第 1000041173 號函復，「所報「漁業產業重建計畫」業經檢討修正一案，准予依核定本及照經建會審議意見辦理。」 註： 漁業署之「莫拉克颱風災後重建特別預算」計編列 28.6533 億元，其中「養殖漁業產業輔導專案措施」15.1533 億元、「漁業產業重建計畫」經費(不含公務預算移緩濟急)計 13.5 億元(含特別預算經常門 6.5 億元、工程經費資本門 7 億元)。 計畫變更後，特別預算經費調整為 22.4533 億元(含特別預算經常門 3.8575 億元、工程經費資本門 18.5958 億元)。	預定辦理工作： (1) 本案列管「漁業產業重建計畫」經常門部分，98-101 年度預算數調整為 3 億 8,575 萬元。 (2) 100-101 年度工作與內容： A.恢復養殖漁業產業生產(編印用藥與災防宣傳摺頁、強化產銷機制及補助以益生菌改善養殖環境等)。 B.恢復水產種魚場產能(種魚(苗)場疫病監測)。 C.養殖設施復建及升級(補助 99 年已簽約之養殖戶(小規模試辦)設置太陽光電發電設備、節能水車等養殖設備及推廣循環水養殖設施)。 (3) 100 年度已核定「建置魚塭水車能源效率檢驗實驗室及檢測與設備查驗」計畫及循環水養殖設施推廣等 2 項計畫，其他尚有編製宣導手冊及補助 3 縣市辦理益生菌改善養殖環境等 4 項計畫於審查中，種魚晶片植入追蹤及強化地區疫病防治工作等 2 項計畫研提中。

計畫名稱	期程	重建目標	截至 100.09.30 具體成果	未來預定辦理工作與亟待解決問題
				(4) 續依行政院核定修正之「漁業產業重建計畫」，調整分年度預算及進度列管事宜。

三、畜牧產業重建

計畫名稱	期程	重建目標	截至 100.09.30 具體成果	未來預定辦理工作與亟待解決問題
3-1 天然災害動物死亡處理與疫病控制應變整備計畫 (防檢局)	98年8月8日 ~99年12月31日	執行災後動物屍體化製、掩埋、焚化等場所之消毒與防疫監測工作。另配合畜牧場災後重建復養辦理疫病防治輔導工作。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本計畫業依據所定執行期程於99年12月31日辦理完成。 2.補助受災縣市及全國4所獸醫院系積極協助受災畜禽水產養殖戶進行環境清理消毒、疾病監控、教育訓練及疫苗注射等工作，有效預防災後動物疾病發生之可能，降低產業重建之時間及成本。 3.受災區域畜禽水產養殖戶訪視及防疫技術輔導(含檢診服務)累計21,841場次；輔導受災區域畜禽養殖戶防疫消毒工作19,611場次；重建宣導教育訓練143場次；畜禽水產重要疾病監控服務1,512場次；牛流行熱疫苗注射輔導677場次及免疫成效監控372場次；水產養殖戶水質管理檢測累計25,908場次。 	預定辦理工作：本計畫業依據所定執行期程已於99年12月31日辦理完成。
3-2 畜牧產業重建計畫 (畜牧處)	98年8月9日 ~100年12月31日	協助災區農民整修場畜禽設施，並取得低利專案貸款、推動新式高效率健康畜禽生產系統。輔導受災畜牧場修繕及重建污染防治設施。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本計畫預定於100.12.31辦理完成。 2.成立「畜牧產業重建技術服務團」協助災區家禽畜牧場恢復生產計700場，及輔導酪農70場次，已恢復生產。 3.持續以「畜牧產業重建技術服務團」協助災區畜牧場重建諮詢與現場輔導300場次、協助災區養豬場調整飼料配方及監控飲水品質300場次，以恢復生產並提昇飼養效能。 4.完成畜牧場修繕及復建污染防治設施計570場(含相關設備)、輔導受災禽畜糞堆肥場修繕或復建場房、製肥或污防設施8場，並協助產品行銷、補助災區畜產團體斃死畜禽化製集運車5輛。 	預定辦理工作：家畜產業有關輔導將回歸年度計畫辦理，其辦理程序依據「農委會農業發展及農業管理計畫研提與管理手冊」之相關規定辦理。

計畫名稱	期程	重建目標	截至 100.09.30 具體成果	未來預定辦理工作與亟待解決問題
			<p>5.輔導受災養豬場復養，協助調節種豬供應量，穩定在養豬隻。另輔導受災冷凍工廠強化製程及效能，協助調節豬肉產品供應，維持產銷秩序及價格穩定及規劃高雄設置岡山區家禽批發市場，健全區域產銷機能。</p> <p>6.補助建置新式豬隻生產系統 20 場，提昇保育豬育成率 10% 以上；並完成新式高效率與健康畜禽生產系統示範 29 棟，改善水禽種禽場及孵化場設置新式孵化機 70 台。</p> <p>7.辦理新式密閉負壓養禽場示範觀摩，計 4 場。</p> <p>8.協助養豬、養牛等產業團體編印重建實錄共 600 冊，藉以瞭解及見證產業復建過程及成效與重建之經驗傳承。</p>	

四、農業金融與農漁會設施重建

計畫名稱	期程	重建目標	截至 100.09.30 具體成果	未來預定辦理工作與亟待解決問題
4-1 農業金融協助措施計畫 (農金局)	98 年 8 月 8 日 ~101 年 12 月 31 日	提供受災農漁民融資協助以減輕其財務負擔，重建家園；幫助農林漁牧產業儘速重建，恢復農業競爭力。	<p>1.本計畫預定於 108 年 12 月 31 日辦理完成。</p> <p>2.至 99 年底，專案農貸協助措施計貸放 2,840 名農漁民 36 億元災害貸款，協助 8,009 名農漁民展延舊約 82 億元，有助受災農漁民減輕財務負擔，早日重建家園，恢復農業競爭力。</p> <p>3.至申請截止日 99 年 6 月底止，全國農業金庫及農漁會信用部已辦理完成 841 件受災農漁民各項借款(一般貸款)債務展延案件，本金金額 19.65 億元，受災農漁民之財務負擔得以減輕。</p> <p>4.100 年 9 月 30 日公告「莫拉克風災農業天然災害低利貸款」及「莫拉克風災輔導專案貸款」本金寬緩期及貸款期限，除依原貸款約定條件外，得再延長 1 年。</p>	預定辦理工作：賡續辦理專案農貸協助措施相關利息補貼事宜。
4-2 農(漁)會設施	98 年 8 月 8 日	輔導九個縣市政府	1.本計畫預定於 100.12.31 辦理完成。	1.預定辦理工作：

計畫名稱	期程	重建目標	截至 100.09.30 具體成果	未來預定辦理工作與亟待解決問題
及設備災後重建計畫 (農金局、輔導處)	~99 年 12 月 31 日	所轄約 99 家農(漁)會之相關設施受損需復建、重建。	2.莫拉克颱風災後農(漁)會設施及設備災後重建計畫工作，業已完成 31 家農會信用部設施及設備重建，恢復對農(漁)民之完善服務與農(漁)業推廣及金融服務功能；惟尚有嘉義縣梅山鄉農會因異地重建原因，申請建築執照等相關程序繁多，目前正積極趕工辦理重建中。	梅山鄉農會瑞里分部大樓之重建工程已於 100 年 10 月 5 日取得開工許可證，已電請該農會依工程進度，出具估驗報告，並提供支付證明，請領工程款。 2.亟待解決問題： (1) 嘉義縣梅山鄉農會瑞里分部大樓之重建用地，因涉及特殊目的事業土地地目變更及須完成水土保持工程，耗費較多時間，恐無法如期於年底前完成。 (2) 業函請嘉義縣政府督導該農會確實依所提計畫執行，加速重建工作，並於每月 5 日前函報執行進度。

五、技術諮詢服務(請科技處補充資料)

計畫名稱	期程	重建目標	截至 100.09.30 具體成果	未來預定辦理工作與亟待解決問題
5-1 農業技術諮詢服務	98 年 8 月 8 日 ~98 年 11 月 30 日	加快產業復建速度，儘速穩定產業供應鏈，利用復建時機導入新技術及新經營模式，提昇產銷及經營效率。	1.經成立 15 個技術服務團，積極投入農林漁牧災後復建農業技術服務，共出團 2,215 次及服務超過 2,827 個點，協助反應農民對於災後救助、復耕(養)、補助及金融等措施之意見共 303 件。 2.農業部分，服務農企業及農會 527 家次，產銷班 1,057 班次，農民 26,503 人次，製作刊物 54 件，舉行 147 場講習會，協助環境及植株樣本分析 2,995 件，服務面積約 26,747 公頃；漁業部分，服務 4 家協會、29 家產銷班及 453 戶養殖戶，辦理 13 場講習會，協助 258 件水質及病體等樣本分析，復養面積約 750 公頃；牧業部分，服務 619 家畜禽場，協助養畜殖場衛生管理、疾病檢診及疾病預防，並指導畜禽飼養管理及牧場衛生防疫諮商輔導。	98 年度災後復建技術服務團業完成階段性任務，並於 98 年 11 月 30 日結案。後續年度由各試驗改良場所持續提供服務，維持運作專線服務電話，配合農、漁、畜產業重建計畫，藉此重建時機協助導入新技術及新經營模式，提昇產銷及經營競爭力。